

江苏省生态环境厅 江苏省水利厅文件 江苏省科学技术协会

苏环办〔2023〕241号

关于举办第二届江苏省中小学生 水科技发明比赛的通知

各设区市生态环境局、水利（务）局、科协：

为贯彻国务院印发的《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计划纲要（2021—2035年）》《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落实《江苏省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规划（2021—2035年）》，加强水资源、水环境、水生态保护和水情知识宣传教育，拓展青少年科学教育方式，提升全省中小学生水科技创新发明能力，决定继续联合举办第二届

江苏省中小学生水科技发明比赛。比赛活动同时作为第二十一届全国中学生水科技发明比赛江苏地区的选拔赛事。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美丽中国，我是行动者。

二、参赛对象

7—20周岁江苏省在校中小學生。

三、活动时间

2023年9月—2023年12月。

四、组织单位

指导单位：生态环境部宣传教育中心

水利部宣传教育中心

主办单位：江苏省生态环境厅

江苏省水利厅

江苏省科学技术协会

承办单位：江苏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中心

江苏省水利信息中心

江苏省科学传播中心

五、比赛组织与评审

比赛活动将在广泛开展水情教育普及活动基础上，围绕科技竞赛体系建设，服务于科技创新人才选拔，按照不同主题单元进行。主办、承办单位联合设立江苏省中小学生水科技发明比赛组

委会，成立评审专家组，对参评项目进行评选，并推荐优秀作品参加全国中学生水科技发明比赛，优秀作品优先纳入全国大赛活动宣传展示。

六、联系方式

江苏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中心 周玉静 025-58527312

江苏省水利信息中心 张艺琼 025-86338373

江苏省科学传播中心 吕朝琪 025-86646081

附件：第二届江苏省中小学生水科技发明比赛暨2023年第二十一届全国中学生水科技发明比赛江苏省赛活动方案



附件

第二届江苏省中小学生水科技发明比赛暨 2023年第二十一届全国中学生水科技发明比赛 江苏省赛活动方案

一、参赛条件

2023年10月31日前，凡7—20周岁江苏省在校中小学生个人或团体（不超过3人）均可参加，每个参赛学生（包括团体参赛学生）在一届大赛中，原则上只能申报一个作品。具体组别如下：

小学组：参赛对象为江苏省普通小学在校学生；

初中组：参赛对象为江苏省普通初级中学在校学生；

高中组：参赛对象为江苏省普通高中在校学生，包括中专、职高、技校等。

比赛分为“发明创新”“实践调查”“宣传创意”三个单元，参赛学生均可按组别与单元提交相应参赛作品。

二、比赛活动主题

大赛设置“发明创新”“实践调查”“宣传创意”三个单元。

“发明创新”单元。突出动手实践和学以致用，鼓励初、高中组学生立足于自己家乡、社区的现实需求，利用物理、生物、化学等科学知识，在“改善水环境质量、加强水资源节约和水生态

保护、提高饮水安全和防洪抗旱减灾水平、提升废水处理能力”等方面进行深入探索和思考，发挥创意设计出与“水生态、水环境、水节约、水利用、水治理”相关的科技创意发明，以帮助当地居民提高用水效率、改善家乡居民生活质量尤其是提高贫困地区居民的生活和经济水平。作品不限于技术产品、创意设计、科技模型、3D打印、智慧硬件、益智手作等。

“实践调查”单元。突出统计分析和理论应用，鼓励中小學生通过实地考察、走访交流、查阅资料、问卷调查等方式围绕所在地区的水资源节约保护、水环境和水治理现状、公众节水和水环境意识等开展调查，将所收集到的材料加以系统整理，分析研究，反映当地水环境问题、水治理成果及公众水资源节约和水生态保护意识等内容，形成实践调查报告，以青少年视角向相关部门、媒体、周边公众提出积极可行的合理化建议、倡议或行为准则，为水资源的可持续发展提供参考。

“宣传创意”单元。突出知识科普和宣传教育，引导中小學生主动学习和了解本地区、国家或者全球范围内水资源现状和难题，围绕提高水环境质量，加强水资源节约和水生态保护，提升洪旱灾害防御和水治理能力，以及有关水的社会宣传与公众参与等，通过公众易于接受的宣教形式，包括且不限于手工、绘画、摄影、歌曲、视频、舞台剧等形式。在展示中小學生自主创新成果的同时，加强中小學生水情教育，增强中小學生节约水资源、保护水环境、爱护水生态、预防洪旱灾害的责任和意识。

三、比赛组织与评审

（一）比赛流程。

1.初赛。有意向的参赛单位（人员）登录比赛官网（www.skj.kxcbzx.com）进行注册，并在线填报《参赛登记表》《情况说明书》《项目报告书》及相关视频、音频、图片等材料，由评审组进行初评。即日起至10月31日报送，逾期不接受报送。

2.决赛。11月30日前评审组根据初评结果对优秀作品进行书面材料评审或现场答辩评选出各奖项。

3.推选。12月30日前，对优秀作品进行指导并推荐至全国中学生水科技发明比赛组委会。

4.展示。待全国比赛结束后进行展示。

（二）奖项评审。

奖项评审分初赛评审和决赛评审二阶段评审。评审组专家将由赛事组委会相关专业人员、往届全国水科技比赛专家、高等院校、科研院所的学科专家等人员组成，负责作品审核、评审、推选及指导等工作。

（三）奖项设置。

1. 参赛学生奖项。参赛作品将按照参赛组别、参赛单元分别进行评比。

（1）发明创新单元。初中组和高中组各设置一、二、三等奖和优秀奖若干，发放获奖证书。

（2）实践调查单元。小学组、初中组、高中组各设置一、

二、三等奖和优秀奖若干，发放获奖证书。

(3) 宣传创意单元。小学组、初中组、高中组各设置一、二、三等奖和优秀奖若干，发放获奖证书。

组委会根据当年参赛项目的实际作品数量和质量确定授奖比例和数量。

2. 优秀指导教师：若干。所有获得一、二、三等奖的项目指导老师均获得优秀指导教师称号，发放荣誉证书。

3. 优秀组织单位：若干。对积极组织动员青少年参加活动的机构或单位，授予优秀组织单位称号，发放荣誉证书。

